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5-031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 江南 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南水务”）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 66 号）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红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江南水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江南水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认为：

- 1、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3、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了保密措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因工作关系接触到报告信息的工作人员均遵守公司信息保密制度。在提

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南水务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2）。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